

##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石龙分局

### 关于平顶山市鸿鼎实业有限公司硫酸储存项目拟批准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我局拟对平顶山市鸿鼎实业有限公司硫酸储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为保证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8月14日—8月18日（5个工作日）。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

联系电话：0375-2535172（环保局窗口）

通讯地址：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邮 编： 46704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
1	平顶山市鸿鼎实业有限公司硫酸储存项目	平顶山市鸿鼎实业有限公司	石龙区人民路与兴龙路交叉口西北300米	河南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平顶山市鸿鼎实业有限公司硫酸储存项目，位于平顶山市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占地面积4002m(约6亩)，项目总投资为6700万元，环保投资275万元。本项目年储存硫酸40427.2吨，年周转5次，春夏秋为98%硫酸，冬季为93%硫酸。项目拟设置两个容积为2500m<sup>3</sup>的立式固定顶储罐进行硫酸的储存，销售范围是平顶山周边硫酸使用企业。</p>	<p>按我区2023年度环境管理和环评报告要求落实好各项环保治理措施。</p> <p>一、废气：项目废气主要是硫酸储存罐大小呼吸损耗产生，采用引风机加碱液喷淋进行收集处理；企业做好废气排放口硫酸雾的监测工作。</p> <p>二、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和碱液喷淋塔排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间排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碱液喷淋塔排水经氢氧化钠中和后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p> <p>三、噪声：项目设备主要为风机、4台FSB型氟塑料离心泵等，经过基础减振、降噪处理后达标排放。</p> <p>四、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油桶）。危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做好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并定期清运，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暂存点相容。危废的暂存区必须有明显标志，危废间按要求的面积和规范进行建设。</p> <p>五、生态环境：在企业四周及院内道路两侧种植高大乔木，充分利用企业空地绿化、美化生态环境。</p>